

远在广西藤县却得到来自杭州的司法救助 跨越1500余公里,司法温暖一个家

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西检

本报讯 浙江杭州西湖区与广西梧州藤县,相距1500余公里,但却因为一个被害人家庭,紧紧地连接在了一起。10月14日,藤县检察院的检察官高兴地打电话到杭州西湖区检察院:罗某某妻子的残疾证办下来了!虽然每个月的补贴不多,但这对罗某某家庭来说,也是基本生活的一份保障。

西湖区检察院和藤县检察院的第一次联手帮扶,是在今年的9月26日。当天下午,西湖区检察院第七检察部的检察官通过远程视频接访系统,连线1500余公里外的藤县检察院,向申请司法救助的藤县村民罗某某远程送达司法救助决定。同时,检察官还告诉他,1.5万元的司法救助款已经汇到了他的银行卡上,罗某某感激不已。

远在藤县的罗某某,为什么会上,罗某某拿到杭州检察机关帮助申请的救助款?这还要从去年发生在杭州的一起交通肇事案说起。罗某某有个儿子,之前一直在杭州打工。去年11月,罗某某的儿子在一场车祸中不幸离世。罗某某家是个低保家庭,妻子患有精神病,没有劳动能力,离不开人照顾;他自己身体也不好,就留在老家一边种田一边照顾妻子和一个尚未成年的女儿。一家人的主要经济来源,一直都是靠在杭州打工的儿子。但是,儿子突遭不幸,这不仅让罗某某家庭失去了顶梁柱,数万元医疗费、丧葬费等也让这一家子背上了债务。更糟糕的是,肇事一方的家庭经济也特别困难,从事故发生到案件宣判,都凑不出一分赔偿款。

根据内部协作机制,西湖区办案检察官了解到罗某某家庭的特殊情况以后,主动联系被害人的父亲罗某某,深入了解实际情况,并告诉他可以申请司法救助。为了加快司法救助进度,检察官还和罗某某户籍所在地的藤县检察院联系,委托调查核实罗某某的家庭收入、家庭成员、劳动能力、就业状况等情况。藤县检察院大力支持配合。

经调查核实,罗某某的家庭情况属实,西湖区检察院立即为罗某某提交了司法救助款申请。藤县和杭州相距1500多公里,为了避免罗某某的往返奔波,西湖区检察院决定使用视频接访系统远程连线藤县检察院,向罗某某送达救助决定,并发放救助款。与此同时,藤县检察院也加入了救助队伍,积极协助罗某某为其妻子办理残疾证。



3D地图亮清廉

10月15日,德清县舞阳街道纪工委干部在3D版清廉地图亮出14个村(社区)的三季度清廉乡村指数。今年以来,舞阳街道纪工委推进清廉乡村建设,创新推出3D版清廉地图,根据清廉乡村建设标准,按季度对村(社区)进行评判,亮出清廉“海拔高度”指数,评出3个清廉乡村示范村(社区),营造乡村清廉文化和氛围,助力乡村振兴。

谢尚国 摄

在学校附近醉驾还不配合呼气测试 醉驾肇事者被从重处罚

通讯员 邱乐庆 胡鹏城

本报讯 酒后超速驾车,在学校附近横冲直撞,虽然侥幸未造成人员伤亡,却有多辆机动车和道路设施被毁。10月14日,由绍兴市越城区检察院提起公诉,经法院一审判决,被告人倪某某犯危险驾驶罪被判处拘役4个月,并处罚金8000元。

10月7日21时27分左右,倪某某饮酒后超速驾驶一辆浙D牌照的小型汽车,在行驶至绍兴市越城区胜利西路阳明中学附近时,突然撞向了道路中央隔离栏,之后又与对向车道车辆发生碰撞,并导致停放在周边的7辆机动车及隔离栏设施遭殃。在这长假的最后一天,街上还有不少逛街和散步的市民。车事故发生后,倪某某被现场群众扭获归

案。经检测,倪某某血液中酒精含量为208毫克/100毫升,属于严重的醉酒驾车。据统计,本次车祸造成的财产损失为25万余元。

10月10日,公安机关将该案移送越城区检察院审查起诉。该院于当日依法对倪某某进行了讯问,并审查了全部案件材料。承办检察官经审查认为,被告人倪某某无视道路交通法规,在道路上醉酒驾驶机动车,情节和社会影响恶劣,犯罪事实清楚,证据确实充分,应当予以从重处罚。之后,越城区检察院以倪某某涉嫌危险驾驶罪依法向法院提起公诉,并建议法院从重判处。

“该起事故发生在学校门口,事故发生时距离高中生晚自修下课仅差两三分钟。而且,当时学校门口已有不少家长驾车前来等候孩子放学,周边的车流量和人流量都比

较大。所以,这起事故虽然没有造成人员伤亡,但却存在着巨大的安全隐患,且倪某某在面临查处时有不配合酒精呼气测试的行为。”该案承办检察官说,考虑到这些方面的因素,检察机关在量刑建议中对倪某某作出了从重处罚的建议。

“特别是近期我省公检法机关联合发布《关于办理‘醉驾’案件若干问题的会议纪要》(以下简称《纪要》)后,有人可能会认为《纪要》导致缓刑适用扩大,担心会放纵‘醉驾’或减少对‘醉驾’犯罪的打击力度。”检察官表示,本案的处理,恰恰打消了人们的这些忧虑。对于“醉驾”犯罪,检察机关在严格执行《纪要》的基础上,还会根据具体案件的特点、社会影响和危害程度,向法院提出相应的量刑意见,而不是机械执法。

仓库俨然成了“火药库” 警方查扣47个燃气瓶

本报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赵沈思远

本报讯 燃气瓶,人们的日常生活离不开它,但在储存和经营过程中,燃气瓶的安全问题要时刻注意,稍有不慎,可能构成违法。近日,湖州南浔警方就快速查处了一起非法存储危险物质案。行为人谢某在南浔镇一仓库内,在未经安全评估的情况下,违反国家规定非法存储爆炸性危险物品燃气瓶47个。



目前,谢某被行政拘留,47个燃气瓶已被公安机关依法扣押。

“劲酒虽好”可别偷 偏偏有人靠偷解馋

通讯员 陈兰

本报讯 “劲酒虽好,可不要贪杯呦!”这句广告词,很多好酒之人都很熟悉。而湖北一男子因为偏好老家的这款名酒,竟然多次偷酒。近日,杭州西湖警方古荡派出所抓获嫌疑人陈某。

10月10日7时30分,西湖区益乐路一食品便利店来了一名男子。店主戴先生发现该男子有些鬼鬼祟祟,一直在柜台附近转悠,十分可疑。戴先生就从手机里查看男子进店后的监控录像,他发现男子进店后,在卖酒的柜台边逛了一下,然后就拿了一瓶劲酒放进了自己上衣内侧口袋里。十几分钟后,男子准备离开,结账时只要了一包香烟,并没有买酒,于是戴先生报警。民警迅速出警到现场,将涉嫌盗窃的男子带回派出所。

办案民警审查后发现,嫌疑人陈某小偷小摸前科累累,仅仅这两年多,他已经是5次被抓了,或刑事处罚或行政处罚。更奇葩的是,这5次中有3次都是因为盗窃“劲酒”。

陈某在杭并没有固定住处,平时靠打零工为生。他交代,自己是湖北人,很爱喝产自老家的这款酒,每次囊中羞涩又犯酒瘾的时候,他就想到去偷。2017年10月,他在江干区一酒店吧台盗窃店内售卖的8瓶劲酒,被行政拘留7日;同年因盗窃被江干区法院判处拘役5个月;2018年12月,他又在拱墅区一超市盗窃了5瓶劲酒,被行政拘留10日。

农村老人“叠罗汉” 6座面包车竟塞21人

通讯员 赵学良 陈晓东

本报讯 超员超载是很严重的交通违法行为,但总有驾驶员铤而走险,特别是在农村,人们为了贪图方便往往忽视安全,总觉得“挤一挤没关系”。连日来,德清交警严查面包车超员的违法行为,于近日查获一起农村面包车严重超员的违法行为。



当日傍晚6时55分,德清交警大队下渚湖中队在辖区下仁线开展重点违法行为查处时,发现一辆面包车存在超员情况,将车拦下后清点人数,结果让人吃惊:这辆核载6人的面包车上,竟塞了21人,而且几乎都是农村老人。

交警立即对超载人员进行分流,并现场对驾驶员和乘车人进行了批评教育。之后,驾驶员王某因驾驶小型普通客车载人超过核定人数20%以上,被交警处以处罚款100元、记6分。